

最新梁实秋散文读后感(优质9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一

持续一早上的大雨终于停歇，空气中弥漫着阵阵的雨雾迟却迟没有散开，而是带着湿气，沁着丝丝的凉意舒爽着雨后的小城，憋闷在家中透过窗子一直在望雨的我突然产生出去走走的想法，带上一把雨伞跟妈妈打下招呼，出门，向着旷野中走去。

我的家住在小城的东头，走稍许，附近就有一处空旷处，尽管许多地方都已经纳入开发规划，却由于尚未正式的开发，所以也就残存下这一块仅有的绿地，农田，乡间小道在这里依然可见，有这样一处安静的散步所在，这对于一向喜欢在大自然中追寻感觉的我来说，不能不说是一种幸事。

夏末秋初，农田里的玉米已经有一人多高，再有个把月大概也就要进入收割期，经过雨水冲刷的玉米叶子一个个蔫着，原本挺直的秸秆也顺着风势偏倒着，无精打采的弯折着。其实也不仅仅是这玉米，就连着泥泞小道上偶然出现的一株株大树，也难以幸免，在这样的一场大风雨之后，霜打茄子般萎靡着。

随心所欲，顺其自然，虽说是种安慰，却与无畏处透着淡定无为的心境。

已走到路得尽头，那雨雾也渐渐的开始散去，头顶那大片的乌云也已飘散开来，天要放晴。

也就是在刹那间，一处光亮透过层层迷雾射到地上，泛着夺目的黄色光芒，大地通亮许多，太阳出来，地上的影子被拉的好长，我被转身趁着暑气还未升腾起来开始往回走。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二

中华面条除了南北文化各异，其实很多面款亦含不同意义或有其背后独特故事。

传统中华面条——长寿面。中国人每逢生辰设于宴会最后必吃食品，因面条长长的，寓意长命百岁。古时吃长寿面象征祝福新生男婴长命百岁，此世俗一直沿袭下来。吃面时要将一整条面一次过吞下，既不可以筷子夹断，亦不可以口咬断之。吃长寿面除寓意长寿外，也代表敬老。有传黄帝于冬至当日得道成仙，自此以后的每一个冬至都以吃长寿面代表敬老，所以长寿面又称“冬至面”。其实有关“长寿面”的意义众说纷纭，以上仅属其中。

寿辰时吃的面线亦会称为“寿面”。面线以福州最出名，有多种叫法：结婚时送予女方的会叫“喜面”；孕妇产期吃的称“福面”；以面线相赠亲友的则是“太平面”；老弱及病者吃的，属健康食品的，面线会被称为“健康面”。民间有传面线乃九天玄女为母亲王母娘娘祝寿而费煞思量所准备之贺礼。因而做面线的人家中都会供奉九天玄女的神像。福州面线的品种繁多，有鸡蛋面线、龙须面线、银丝面线等。（引：《中国名食掌故》）

又例如先前曾提过的“冷淘”，原由当今中国唯一女皇帝——武则天所创。据说武媚娘年轻时天姿国色，十四岁已被选入宫当才人。因要与青梅竹马的爱人常剑峰分开，临进宫前他俩到一面店吃面。有见当日天气炎热，媚娘灵机一动，与老板研制出柔软可口的“冷淘”。巧遇当天是媚娘生日，为了怀念当年情境，致以后每逢武则天寿辰之日心命御厨烹煮冷淘，直到寿终正寝此习都并未曾变改。（引：《中国名食

掌故》)

陕西岐山面又有着另一故事，岐山面又称“和气面”。话说西周时，殷纣王妒忌周文王姬昌功绩，将他囚禁在羑里的城堡。后来周文王回到家乡，乡亲见他因受苦而变得消瘦，都带来大量食物予之补身。周文王为答谢大家对他的爱护，便亲自做面、并以大家带来的食物煮面招呼。当面吃完，大家将剩下的汤倒回，再滔面。这种只吃面、不喝汤的吃法被称为“和气面”。(引自《名食故事》)

另：“面条”为经典黑帮史诗电影《美国往事》的主人公。

《夜航船》：“魏作汤饼，晋作不托。”

《释名疏证补》：“索饼疑即水引饼。”

后庚闾《恶饼赋》有“王孙骇叹于曳绪，束子赋弱于春绵。”

傅玄《七谟》有“乃有三牲之和羹，蕤宾之时面。”

苏东坡有《贺人生子》：“甚欲去为汤饼客，却愁错写弄璋出。”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三

作者老舍在文中写道，他戒酒，戒烟，弄个半死不活，最后还得戒茶？又对猫的早餐，最难写的文章，最可怕的人，衣行狗帽，昨天和傻子一一作了感叹。

作者在“一戒酒”里写道他自己不喝酒即昏，喝酒即晕了！酒更和他的肠胃病成了死敌，你不让我，我不让你，最后还是医生来解劝。这一对冤家，弄得他不生不死的最后还是做出了艰难的选择，把那位“酒先生”赶走了，那位“酒先

生”垂头丧气，“肠胃先生”洋洋得意。

作者在“二戒烟”里写道物价上涨，抽不起香烟，甚至连“长刀”也要100块。他说道：“火儿了！戒烟！”而心里却有一个天使和一个恶魔。天使说：“物价这么贵，还是别抽了，还伤害身体哩！”恶魔说：“好歹也是老作家了，抽一点没事的。”最后，作者还是控制住自己的心魔，忍着没抽。

作者在“三戒茶”里写到自己已经被戒酒，戒烟弄个半死不活。想早点到“西方极乐世界”去，于是又开始想自己还能戒什么，想到了戒荤，经过思考后他觉得不能戒荤，只能戒茶了。他觉得现在的茶香又不香，倒有一股咸味，还不如那皮蛋来泡茶哩。于是，作者又开始戒茶了。

这篇文章充分表达了作者当时的心情，披露社会。我们要学习作者，有着不畏的精神！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四

今天，我拿语文书来看，当我看到这篇文章《背影》时，不禁回想起儿子看着父亲买橘子的情景，我被父亲的巨大力量所感动。

《背影》是一篇感人的文章。这篇文章写道，父亲为儿子所做的一切表达他对儿子无微不至的爱。其中父亲送“我”上火车的过程，更是全文泪点。

带着悲喜交加的心情读着这篇文章。我又一次被这篇文章在伟大的父爱中感动了。都说父爱如山，此话不假。

文章中善良的父亲的形象再次在我的脑海中出现，他对儿子的爱是那么的细致，他把一切都给了儿子。作者在文章中对父亲背影深刻的描写显得文章感情色彩更浓重。

在这篇文章中最让我感动的是儿子让他爸爸买桔子的那一段。

在作者朱自清的描述中，我仿佛看到了那肥胖的，黑布大马褂，深青大棉袍的背影。

在父亲给儿子买橘子的过程中，寓意着父亲对儿子深深的爱。购买橘子是一个小的事情，儿子也可以去做的，但父亲硬要去买，拖着笨重的身体去买，，父亲这样做是为了孩子，不让他劳累，可见父亲是关心爱护孩子的。

“可怜天下父母心”！世界上的每一位父母都非常爱他们的孩子。这种感情是无私的爱，是最纯洁的感情。他们以各种方式去爱他们的孩子。

他们忍受着各种各样的辛苦工作，把最好的东西留给他们的孩子，一切为了他们的孩子，整天为孩子奔波。

我父亲和《背影》的父亲很像。他对我充满了关心和爱，经常把最好的留给我，自己过的苦一点，累一点。

然而，我过去常常把父亲不珍惜的爱，经常讨厌父亲的罗嗦，甚至反驳他。

现在想想自己以前真的不该，不懂得珍惜父亲，辜负了父亲对我的爱，真的是很后悔。

现在我知道了，我知道我父亲为我做了什么。在未来，我会珍惜爸爸给我的爱，努力孝敬那勤奋的爸爸，因为这种亲情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感情。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五

最近又好好读了一遍这本书，我读书有个小时候就留下的坏

习惯，囫囵吞枣，大概看看。人家问起，我就说，那个啊，看过看过，好象自己读过很多书似的，其实呢，早就忘记得无边无际。

后来长大些，就不读书了。原因很可笑，就是避免成为书呆子，和周围人没法沟通。

不废话了，转正题。

高中时候看过《围城》，还买了一本，让我弄丢了现在。看的时候就挑有趣的章节，乐着看的。然后注重看结尾是不是大团圆，很失望。很不理解为什么方鸿渐不争取唐晓芙，糊里糊涂地要娶孙柔嘉，结尾还过的那么凄惨，很是郁闷。呵呵。可见我从小是个完美主义者。

(ps电视剧里的苏文纨的演员我很喜欢，而且比书里美好多了，让人惋惜。唐晓芙没有书里美好，不够有魅力。)

可以安慰的是，作者的人生不是悲剧，这已故老头儿婚姻美满，事业成功。

他的妻子杨绛，一个近代少见的大家闺秀，两个人很相配。非常幸福。

最先看的是杨绛的《洗澡》，感觉没意思，确实她没有钱钟书幽默，恩，这种才华绝对是天生的。

后来看《我们仨》，大概知道了他们的生活，这两本书都没有我现在说的这本《杨绛散文》好。

《杨绛散文》里面包含了各个时期她写的散文，记事(“干校六记”、“丙午丁末年纪事”、“第一次下乡”)，写人(“回忆我的父亲”、“回忆我的姑母”、“记钱锺书与《围城》”、“记杨必”、“顺姐的‘自由恋爱’”、“老

王”)等等。

丙午丁未年纪事里，是文革时期受的迫害，这个印象特别深刻，她没有特别写那些害她的人，十分怀念那些给过温暖的人。看了以后，感觉很舒服，特别安静的感觉。再八卦一个，好象在记钱锺书与《围城》里，写钱锺书特别淘气，帮他家猫猫打架，提过和他家猫猫打架的是邻居林徽因家的，感觉两家关系不好，因为杨绛说了很多好朋友，但是只提过一次林徽因，还是邻居呢。

顺姐的‘自由恋爱’读起来很好玩，其实写的是一个苦命人，但是在她笔下，就很有趣，并不是她不同情，但是在这个经历了太多的老人看来，已经没有什么可惊奇和愤怒的了。读回忆我的父亲，可以知道她的成长环境，为什么她那么有爱，因为生长在一个有爱的`大家庭里。父亲是让人敬佩的，母亲是贤惠的。安静快乐地长大，命真好啊。第一次下乡也很好玩，当时和在干校里不一样，她是因为好奇农民生活才去的。还有一篇写猫的“花花儿”，我也喜欢。读个幸福的人写的书的时候我也很幸福。

这次我是真的好好地读了书，不容易啊。一个字一个字看的。

那一代的学者，作家剩下的不多了，现在也没什么好的文学作品可看的了，十分怀念。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六

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上被誉为“知性散文”的代表作家梁实秋的《雅舍小品》，是别具一格而脍炙人口的散文经典。其中的《鸟》则是这类散文的典范。小编精心为你整理了梁实秋散文精选赏析，希望你有所借鉴作用哟。

作者的“爱”鸟，“爱”的是鸟的自然形态，而“悲”鸟的失去自在

自为,这已经超越了鸟本身。作者甚至对违背自然形态的关于鸟的典故产生质疑,更显示出作者对日常生活和社会现象情伪的透辟洞察。尤其是由“悲”鸟到“悲”人的人生体味,更给了人们深深的启迪。

笔端带情,字里行间脉脉含情,常是某些散文的特色,梁实秋的《鸟》即如此。“我爱鸟”,文章一开笔就表“情”,直截了当,毫不含糊。然后顺势而下,写笼中鸟的苦闷,绘广阔天地里鸟的欢乐,为囚在笼里的鸟而生悲,为自由自在的鸟而生喜,为风雪中丧失生命的小鸟而致哀,爱注鸟中,鸟的命运牵动着作者的心。

对鸟的刻画细而不琐,声形并茂。绘鸟鸣的清脆、嘹亮,先排除“吱吱喳喳”、“呱呱噪啼”,再刻画其长叫而音阶丰富,短叫圆润而不单调,似独奏,似合唱,似和谐的交响乐,细腻地创造了悦耳的效果。绘形,先用“世界上的生物,没有比鸟更俊俏的”作由衷的赞美,然后铺展开来刻画。有高踞枝头的美,有振翅飞翔的美;白鹭伫立,鸢鹰盘旋,忽静忽动,美不胜收。而刻画鸟身躯的玲珑饱满,简直是情满纸上,爱意流溢。“真是减一分则太瘦,增一分则太肥那样的纤合度”,爱得不:深,难以有这样深切的感受。

作者不仅以鸟鸣传喜,鸟形传爱,而且直接表露这种爱好是单纯的,不带任何幻想。为了证验这种感情的真实,特别讲述了曾带给人无限诗意的杜鹃的习性。目的.不在贬诗人骚客,而在于抒发真情。

散文中的抒情切忌凌空,爱物,不把“物”的特征牢牢把握,不在观察上下精细的功夫,不积累有关的知识,笔下的“物”就活不起来,而“爱”之情就缺少坚实的附着物,游离飘忽。文中的“物”——鸟,写得十分传神,这不仅来自长期的观察,积累了多种鸟声音、形态及生活习性的知识,而且熟知国内外写鸟的诗文,英国诗人济慈的《夜莺》、英国诗人雪莱的《云雀》,英国小说家、诗人“鸟!你连这一个

快乐的夜晚都不给我”的诗句，杜甫《绝句》中的“一行白鹭上青天”等等，信手拈来，用得十分贴切，无半点斧凿痕迹。

阅读这类文章，把握“物”的特点，理清“情”的脉络，就能较为妥帖地体察作者的写作意图。

1、梁实秋非常注意散文的语言艺术，尤其注重发扬本民族的语言传统。欧美文学的刚直严密、雍容幽默，汉文学的古朴凝练、铿锵顿挫，北京方言的亲切、平白风趣，经过他的熔炼，成为一种新的生命。

2、梁实秋的散文，有着十分精彩的幽默，其幽默是一种深沉的表述，是一种显而不露的含蓄的方式。

3、是梁实秋的作品当中表现出来的一种闲适愉悦的幽默，是一种带着甜味的笑，是发自内心的笑谈人生的一种态度，是一种不俗套的轻松的笑，这样的例子在梁实秋的作品中是随处可见的。

4、《梁实秋散文》的作品内容丰富，题材各异，构思精巧，文笔精巧、语言幽默、内蕴深厚、风格恬淡，充分显示了梁实秋先生的文学功底及丰富的人生阅历，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作者的思想感情及创作风格。作为中国现代典型的自由知识分子，梁实秋“长日无俚，写作自遣，随想随写，不拘篇章”，留下了令后人叹为观止的《冬夜草儿评论》、《骂人的艺术》、《文学的纪律》、《偏见集》、《文艺批评论》、《雅舍小品》、《谈徐志摩》、《清华八年》、《秋室杂文》、《秋室杂忆》、《槐园梦忆》、《看云集》、《梁实秋札记》、《白猫王子及其他》、《雅舍谈吃》、《英国文学史》以及《莎士比亚全集》的中译本等等。他的大女儿梁文茜女士对我说：我父亲的作品在国内已有众多大大小小的版本，且长销不衰，其中《雅舍小品》在海内外也有300多个版本，这充分说明广大读者对他的作品的。

5、梁实秋先生学贯中西，博古通今，然而真正使他在普通读者中间享有盛名的，还是他的散文创作。他的散文风格经历了从浪漫到古典再到浪漫的演变过程，然而最能代表其散文艺术成就和主要特色的还是以《雅舍小品》为代表的、古典主义文学观指导下的散文创作。由于家庭出身与后天的所受的教育，中国传统儒家士大夫的气质和英国的绅士风度在他身上互相交融，形成了一种独特的文化贵族气质。这种气质使他选择了白璧德的新人文主义，形成了自己的古典主义文学观。受他本人的文化贵族气质和古典主义文学观的直接影响，他的散文创作实践呈现出从容优雅、理性节制的总体艺术特色，具体体现为“追求人生的艺术化”与“幽默与感情的节制”两点。

6、古今中外的散文大家，无不以语言的简约性作为衡量语言表现力的一个至关重要的标准。梁实秋深解此中三昧。梁实秋创作散文，以胡适的白话文为样板，追求“绚烂之极趋于平淡”的境界。为此，他在篇幅上力求浓缩，删芟枝蔓；在语言上，摭词摘藻，期于至当。由于梁实秋深谙“割爱”的艺术原则，所以他的散文清楚而有姿态，简单而有力量，美在简洁，美在适当。

梁实秋散文的艺术个性，还表现在他那独特的文调。阅读梁实秋的散文，不难发现作者在自觉追求声韵音节的效果。他的散文，不讲究排偶，然而于参差不齐之中寓有整齐排偶之笔；不拘于格律，然而有时也自然有平仄的谐调和声韵的配合，读起来朗朗上口，保持了适当的节奏之美。

梁实秋散文的成就，当然得益于他对人性百态的洞察，因此能够在作品中层层剥视，娓娓道来。另外一个重要原因，是他在中西文化领域的精湛造诣。梁实秋认为，中国文化有些地方优于西方，西方文化也有些地方优于东方，因此，他既反对妄自尊大，又反对妄自菲薄，而主张虚心接纳外来文化，并与咱们的传统文化融解一起。梁实秋小时虽然未入私塾，然而他对唐宋八大家的散文以及杜诗极为熟悉。他经常揣摩

这些诗文的章法、句法、声调、词藻的特点及行文技巧，使自己的白话散文能符合“文”的要求，而不仅仅是白话。梁实秋的散文崇尚简洁，重视文调，追求文调洁雅与感情渗入的有机统一，又显然是师法西方的古典主义。“中外逢源，古今无阻”——这既是梁实秋散文的个性，又是这种个性形成的原因。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七

作者：朱自清

我不知道他们给了我多少日子；但我的手确乎是渐渐空虚了。在默默里算着，八千多日子已经从我手中溜去；像针尖上一滴水滴在大海里，我的日子滴在时间的流里，没有声音，也没有影子。我不禁头涔涔而泪潸潸了。

去的尽管去了，来的尽管来着；去来的中间，又怎样地匆匆呢？早上我起来的时候，小屋里射进两三方斜斜的太阳。太阳他有脚啊，轻轻悄悄地挪移了；我也茫茫然跟着旋转。于是——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我觉察他去的匆匆了，伸出手遮挽时，他又从遮挽着的手边过去，天黑时，我躺在床上，他便伶伶俐俐地从我身上跨过，从我脚边飞去了。等我睁开眼和太阳再见，这算又溜走了一日。我掩着面叹息。但是新来的日子的影儿又开始在叹息里闪过了。

你聪明的，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八

按照梁文事先生提供的资料看，梁实秋小时候的兴趣特别广泛。他之后来能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随时进行自我调节，保持精神状态的平衡，大概与这种水平相当高的综合修养有一

定关系吧！

他终生喜欢书画艺术。成年以后，能写一手漂亮流畅的字。在台湾，他写的不少条幅，后来都成为墨宝被人珍藏起来。他欣赏水平也很高，常常叹息：“右军的字实在无法学得到。”他的画也饶有奇趣，一如他脍炙人口的文章，自然隽永，情理横生。然而，应该说，不管是书法还是绘画，他所达到的水平都得益于小时候的良好功底。六七岁的时候，他就在父母督导下描红模子、念字号儿。描红模子又叫描帖，就是以毛笔把红色字帖描黑，帖上的字不外什么“上大人孔己己化三千”、“一去二三里烟村四五家”、以及“王子去求仙丹成上九天”之类，文意似懂非懂，但在长时间的描模揣摩中，却也逐渐滋长起浓厚的兴趣。以至一日和兄弟姊妹围坐在炕桌周围做日课时，一时兴起，一拱腿把个炕桌整个地掀到了地上去。上小学时，有幸得列于一位名叫周士棻先生的门墙。周先生写得一首好柳体，对学生书法课要求特严。就是在他手里，梁实秋练出了一手流利的行草，同时也能写“墨大园光”的大楷。小学毕业考试时，恰值京师学务局长亲临视察，看见梁实秋“写的好大个的草书，留下了特别的印象”。榜发之后，竟因此而赫然高居榜首。得到的奖品也最多。计有“一张褒奖状，一部成亲王的巾箱帖，一个墨合，一副笔架以及笔墨之类”。

对于绘画的兴致，也在小时候就已培养起来。父亲可能是记起了孔夫子“因材施教”的遗训，看梁实秋着迷般地喜爱绘画，特意专为他买了一部《芥子园画谱》。也是在那次小学毕业考试中，图画课让学生自由命题，梁实秋画的是一张《松鹤图》，“斜着一根松枝，上面立着一只振翅欲飞的仙鹤”，自以为“章法不错”。成年以后，他画梅，画山水；七十多岁时与韩菁青从热恋到最后圆满地结合，期间画过不少幅《菁秋戏墨》，构思新颖，笔法老到。这时当然已更进一境，上升到了艺术创造的境界。但说起来，最基本的功夫还是在小时候学到的。

梁实秋还学过治印，于金石一道颇有造诣。年青时镌刻了不少图章，连同他平日收集的一些精品，都珍重地收藏于北京老家，但乱离中全都散佚净尽。只有几枚为他特别嗜爱的，随身带了出来。其中有两颗闲章，一个是“读书乐”，一个是“学古人”，他自称“给了我很大的启发，教我读书，教我作人”。他还保有一颗镌有颜延之“深心托毫素”诗句的闲章，也非常珍爱，以为“与春韭秋松有同样淡远的趣味”。

说起梁实秋与图章，有两件事特别有趣。他有一位出版家朋友，一次与人争吵，对方讥讽他道：“汝何人，一书贾耳！”这句话深深刺伤了这位出版家的自尊心，他把这事告诉了梁实秋。梁实秋给他讲了郑板桥的故事，说郑板桥有一方图章，文曰“七品官耳”，那个耳字非常传神，“建议他不必生气，大可刻一个图章‘一书贾耳’。”并且梁实秋还自告奋勇，当即为他写好了印文，分朱布白，自以为“大致尚可”。

情之所系，圣贤难免。梁实秋劝别人随遇而安，他自己有时候反倒未必做得到。他六十三岁时在台湾师范大学退了休，从此再不能“坐拥皋比”，心头顿时感到空落落的不是滋味。特别有一年要换身份证，他在职业一栏里填的是“某校教授(退休)”字样，但发下来一看，却光秃秃地变作了一个“无”字，更觉爽然若失。尽管他也明知教书这种职业并没有什么风光，他自己就曾两次为此大触霉头(一次是碰到一位拐弯亲戚，寒暄中对方问梁实秋现在“在什么地方得意？”梁告以在某校教书，对方登时脸色一变，顺口说道：“啊，吃不饱，饿不死。”另一次是在聚饮间，一位刚刚平步青云的权门显要，喝过几杯酒后，按捺不住，歪头睇视梁实秋说：“你不过是一个教书匠，胡为厕身我辈间？”一言即出，举座皆惊，主人过意不去，急忙小声劝慰梁实秋道：“此公酒后，出言无状”)，不过一想到自己从此成了“无业之人”，虽《礼记》上明明写着：“其少不讽诵，其壮不论议，其老不教诲，亦可谓无业之人矣”。冠冕堂皇，煞是好听，但仍不免愀然自伤。出于这种心情，后来，他刻了一方图章，文曰

“无业之人”！聊以解嘲，且以自遣。

幼年间，梁实秋还对放风筝“有特殊的癖好”，他说自己“从孩提时起直到三四十岁，遇有机会从没有放弃过这一有趣的游戏”，为他的童年生活又增加了一份绚烂与光采。

离他家不远，在一个二郎庙旁侧有一片风筝铺，铺主姓于，人称“风筝于”，在北京九城小有名气。幼年时的梁实秋，是这片铺子的经常顾主，在这里他可以买到自己心爱的各种各样的风筝，象肥沙雁、瘦沙雁、龙井鱼、蝴蝶、蜻蜓、鲇鱼、灯笼、白菜，蜈蚣、美人儿、八卦、蛤蟆等等，真是应有尽有。做工也极尽工巧，鱼的眼睛是活动的，可以滴溜溜地转；蝴蝶蜻蜓的翅膀是软的，能够上下波动，随风摇摆；还有的或装上锣鼓，或安置弦弓，或二者兼备，放上天后，从遥远的高空可以传来阵阵悦耳的乐声，真正做到了诗人所描绘的那样：夜静弦声响碧空，官商信任往来风，依稀似曲才堪听，又被风吹别调中。

放风筝时，手牵着一根线，看风筝冉冉上升，然后停在高空，这时节仿佛自己也跟着风筝飞起了，俯瞰尘寰，怡然自得。我想这也许是自己想飞而不可得，一种变相的自我满足罢。春天的午后，看着天空飘着别人家放起的风筝，虽然也觉得好玩，究不若自己手里牵着线的较为亲切，那风筝就好象是载着自己的一片心情上了天。真是的，在把风筝收回来的时候，心里泛起一种异样的感觉，好象是游罢归来，虽然不是扫兴，至少也是尽兴之后的那种疲惫状态，懒洋洋的，无话可说，从天上又回到了人间，从天上翱翔又回到匍匐地上。

梁实秋的这番话对我们来说具有特殊意义，它给我们提供了一个认识个体心灵的信息，表明一个个体生命正在逐步脱离懵然无知、混混沌沌的童稚状态。当他牵着风筝如痴如狂地在原野上奔跑的时候，从表象看，与从前那个别出心裁地捉弄祖父给祖父买“狗屎橛、猫屎橛”吃、读书时蹬翻小炕桌的儿童原也没有什么区别。但实际上，区别正在产生。区别

就在于，现在，某种自觉意识正慢慢地在他身上苏醒，一种为人所独有的能力——对世界对自身的感知能力——正被神奇般地注入他的体力。一旦当这种自觉意识和感知能力完全成熟，那么，作为人，他才将真正是充实的、完整的。

引导少年梁实秋真正进入艺术思维领域的，还有京剧。诚如他个人所说：“生长在北平的人几乎没有不爱听戏的。我自然也非例外。”京剧，这一最具有民族传统、民族特色的文化载体，也成为日后他在几种异质文化的交汇、撞击中进行对比选择的重要参照。

梁实秋散文读后感篇九

一对夫妻，一个女儿，构成了先生的一家！这确实是一个极为普通的家庭！但是，这也是一个悲情的家庭！起先，我并不这么觉得，只是在读完整部作品后，我才发出这样的慨叹！我总结了一下，这种悲情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第一，我该说，先生的一家始终颠沛流离，从国外辗转到国内，而后在国内又不断地移居，只是到先生年老时才有了一个稳定的居所！是啊，先生家庭的这一路上，饱受了太多的心酸痛楚，而这又是常人所无法体谅的！第二，我该说，先生并没有一个快乐的晚年！事实情况也确实是这样的，当先生与丈夫钱钟书还在世的时候，他们那被先生喻为“此生唯一杰作”的可爱女儿便因病先离他们而去！一年后，丈夫钱钟书又离先生而去！此后，在这个世上便徒留先生一人，孤独地承受着失去亲人的巨大悲痛！想想，一个年过九十的老人是如何一个人承受着这巨大的悲痛的！我们虽能想象的出，但我们绝不会理解出先生的痛楚!!!

最后，我得说明一下！先生的《我们仨》是指丈夫钱钟书，女儿钱媛（先生与丈夫都叫女儿为“阿圆”）还有先生自己杨绛！而我为何要称呼杨绛女士为“先生”呢！其实是这样的，我看完这部小说后，查阅了相关的资料，我看到很多的读者都称呼杨绛女士为“先生”，想必都是为了表达心中的那份崇敬

之情吧!所以我也沿用着这个传统，称杨绛女士为先生，同样，也是为了表达我的崇敬之情!还有，作品中有一段写的极为动情，也倍为伤感，看到这段话时，我的心中却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凄凉!

“人世间没有单纯的快乐。快乐总夹带着烦恼和忧虑。”